

## 关于农银养老 2035Y、农银养老 2045Y 新增部分代销机构 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根据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以上机构新增代销农银汇理旗下农银养老 2035Y（基金代码代码：017410）、农银养老 2045Y（基金代码 017411），并同时开放定投功能，投资者通过以上代销机构申购（包括定投）农银养老 2035Y、农银养老 2045Y，享受费率优惠，费率折扣以代销机构活动为准。

### 代销机构信息及上线时间如下：

代销机构	客服电话	网址	上线时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87	www.csc108.com	2023年3月17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62	www.xyzq.com.cn	2023年3月17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53	www.htsec.com	2023年3月17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51	www.chinastock.com.cn	2023年3月17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75	www.gf.com.cn	2023年3月17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48	www.cs.ecitic.com	2023年3月17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97	www.htsec.com	2023年3月17日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79	www.cjsc.com	2023年3月17日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03	www.dfzq.com.cn	2023年3月21日

本公告仅对农银养老 2035Y、农银养老 2045Y 新增部分代销机构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7日